



## 大会

第六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四十一次全体会议

2005年10月31日星期一下午2时30分举行

纽约

主席： 埃利亚松先生 . . . . . (瑞典)

下午2时40分开会

议程项目 84 (续)

##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A/60/204)

决议草案 (A/60/L.13)

Ng 先生 (新加坡) (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祝贺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以及原子能机构本身共同获得今年的诺贝尔和平奖。这次获奖既是受之无愧,也很适时。它反映了原子能机构在核不扩散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随着核扩散造成的挑战日益增多,加上用作能源的核能有所增长,严格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以及原子能机构的保障义务至关重要。作为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成员,新加坡将继续充分支持原子能机构及其工作。

过去几年来,《不扩散条约》面临了种种严重的挑战。这一事实强调,该《条约》必须得到强有力的保障制度的支持。鉴于发现了复杂和秘密的核采购网络、核技术扩散、获得敏感技术的途径,以及因和平利用核能而可能出现的复杂情况,现在核扩散的可能性很大。虽然原子能机构保护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的权利,但它也必须确保,如果要行使这种权利,各国

必须遵守《不扩散条约》第二条规定的不扩散义务,充分实施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措施,并以最大的透明度行使这种权利。

原子能机构在打击核扩散方面发挥着中心作用。因此至关重要的是,该机构的保障制度依然有能力在其任务范围内应对各种新的挑战。在这方面,新加坡支持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最近采取的若干关键举措。这些举措包括设立理事会保障监督和核查咨询委员会,制定作为保障监督核查新标准的《附加议定书》,以及采用《小数量议定书》修订本。

新加坡于2005年9月22日签署了该《附加议定书》,这反映了我国对不扩散的坚定承诺。我们认为,各国本身还必须加强并继续加强国际合作以打击核扩散。在这方面,新加坡支持充分和切实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该决议除其他事项外,吁请联合国会员国加强国内管制并加强合作,防止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尽管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主义应该成为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基础,但诸如《防扩散安全倡议》等其他多国倡议,也是国际反扩散努力的重要手段。

接下来我要简略谈及作为备选能源的核能有所增加的问题。在发展中世界,尤其在亚洲,现在有一种使用核能的明显趋势,这是因为我们对能源的需求有所增加。因此,必须坚决强调切实有效的核安全和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保障制度。新加坡高度赞扬并赞同原子能机构努力促进遵守原子能机构的安全标准和指导准则。我们吁请各会员国有效地利用原子能机构的安全审查服务和其他形式的协助，以提高核安全标准，并维护有效的核安全文化。各国责无旁贷，必须建立管制性基础设施，以支持可靠的国家核安全制度。

虽然确保核安全最终依然是各国的国家责任，但放射性坠尘的越界影响，使核安全成为严重的跨国关切问题。核安全和核保障是密切相互关联的。在这方面，新加坡高度重视原子能机构继续采取的加强核安全和保护措施，以免受核恐怖主义和辐射恐怖主义的危害。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于 9 月通过了 2006 至 2009 年《核安全计划》。包括适当区域合作在内的越界应急准备能力的重要性，是怎么强调也不会过分的。

新加坡还高兴地注意到，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扩大并改进了其对技术援助项目管理和提供的工作。原子能机构与各成员国一起采用的由需求驱动的方法，把成员国确认的具体关切问题，作为目标，同时充分利用了原子能机构的财政资源。

新加坡坚决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活动。由于认识到这一点，我们一贯全额交纳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基金的摊款。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最近以广泛的措辞商定，原子能机构获得的 2005 年诺贝尔和平奖奖金，应用于资助发展中国家和平利用核能的需求。我们完全支持这项决定。新加坡期待进一步与原子能机构在双边技术援助倡议中开展合作。

新加坡将继续支持总干事以及原子能机构在促进核安全与保障、和平利用核科学和技术以及核核查和保障监督这三项支柱方面的工作。

**苏迈达伊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要表示我们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向大会作了原子能机构年度工作报告。我们祝贺他和原子能机构由于开展了行动使人类免受可能因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造成的灾难而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原子能机构的活动促

进了实现世界和平，并有助于确保在国际一级为实现社会经济发展而分享核技术带来的效益。

由于认识到原子能机构发挥的重要作用，我国政府认为它必须获得必要的经费，通过国家向其预算交纳摊款，支持该机构的技术方案和活动。据此，我国政府请秘书处从我国在联合国的存款中拨款，支付 1991 至 2005 年期间伊拉克拖欠原子能机构基金的款项。这项倡议是我国政府有意让原子能机构的活动发挥有效和支助作用的结果。

这是我国代表团自前伊拉克政权垮台后第一次就这个项目在大会发言，前伊拉克政权同原子能机构的关系经常以缺乏理解和关系紧张为其特点。我可以满怀信心地表明，我国政府和原子能机构之间的关系开始了一个新的时代，其基础是充分合作、透明和伊拉克遵守它根据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各项国际公约和条约作出的承诺。

我们采取了若干新措施，反映了我们的新态度。为管制放射性材料，我们在原子能机构各项指导原则和行为守则基础上成立了一个委员会。该委员会今年着手制定全面行动计划，以便同伊拉克主管当局一起，管制贫化放射性原料，掩埋低级放射性废料以及加强边界管制。已经成立了一个专司禁止武器扩散的机构，同时还在环境部成立了辐射保护中心，负责监测放射性原料的转移和使用，包括其进口、出口、转让、购买、销售、库存和流通。科学技术部国内控制处正在实施一项持续的监测、核查及视察计划，以便对双用途材料与设备加以管制。

我国国家安全委员会正在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委员会和各裁军机构合作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我们将就此提交各项报告。

我们正在考虑加入我们尚未加入的各项国际公约和条约。我们已在九月份召开的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大会上表示打算加入该公约。

国民大会通过把若干基本原则列入 10 月 15 日通过的宪法而使这些措施得到增强。宪法第一款阐明，

伊拉克政府遵守并将履行禁止扩散、发展、生产和使用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的各项国际承诺。政府还将禁止发展、生产和制造任何有关设备、材料、技术和运载系统。

过去两年来，我们通过执行若干项目，摒弃前政权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态度，在原子能机构得出的伊拉克没有核武器的结论基础上，成功地制定了伊拉克的今后方针。这些结论得到了调查小组报告的支持，报告表明伊拉克没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我们已开始同安全理事会成员进行磋商与协调，以便取消安理会对前政权实行的制裁，报告在依照安全理事会决议在伊拉克境内进行核查活动这一标题下，对此作了阐述。

我们要借此机会对原子能机构努力对全面保障制度管辖的伊拉克核库存进行积极年度核查表示赞赏。原子能机构的一个代表团九月份进行了核查。我们对原子能机构海洋环境实验室对靠近港口城市乌姆盖斯尔的阿拉伯湾船难造成的污染所作出的各项努力表示赞扬。

核恐怖主义幽灵威胁着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必须保持警惕并作出积极努力，防止恐怖分子和非国家行为者为实现其目标而获得和使用核武器。我国政府已根据国际法和包括第 1540 (2004) 号决议在内的相关文书，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此类威胁。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原子能机构采取措施，促进核安全并给会员国提供技术支持和援助。

我国政府认为，核武器国家必须履行依《不扩散条约》第六条作出的各项承诺，以便实现全面核裁军。

我们强调必须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并建立必要和有效的机制，确保以色列加入《不扩散条约》，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制度之下。我们敦促国际社会达成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纳入各种消极和积极保障措施，保护无核武器国家免受使用此类武器的威胁。

我们还支持缔结一项禁止放射性武器的公约。我们要求裁军谈判会议为此加紧努力。

**副主席巴海穆卡女士（肯尼亚）主持会议。**

我们将继续努力支持原子能机构的各项活动，并加强其迎接新挑战的能力。

**努涅斯·德奥德雷曼夫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支持乌拉圭代表代表南方共同市场和联系国所作的发言。然而，我们要同大家一起祝贺巴拉迪先生再次当选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并获得诺贝尔和平奖。

我们还要借此机会强调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对一个具体问题——即伊朗核方案——的立场，并强调我们反对 2005 年 8 月 11 日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关于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执行保障协定问题的第 GOV/2005/64 号决议。

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缔约国，我们谨重申实现《条约》普遍化的必要性。国际社会所有成员必须严格遵守其条款，以便确保一个没有无端和破坏性使用核武器的危险的和平世界。与此同时，我们捍卫所有国家发展它们自己用于和平目的的核能生产系统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有关完整的核燃料生产和再处理循环的系统。

在这方面，我们认识到，正如总干事最近于 2005 年 9 月向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提交的报告所指出的，原子能机构 2003 年对伊朗核计划实施安全保障制度的进程产生了具体的结果。伊朗自愿允许实施《附加议定书》并暂停其核计划，在伊朗合作下取得的这些令人鼓舞的结果表明，对这一案件进行彻底调查的正确方法是，利用其技术能力和使其能够在没有任何政治偏见的情况下进行平衡活动的权威在原子能机构框架内处理这一问题。

我们必须强调，从报告中可以推断，没有证据表明伊朗的核计划违反《不扩散条约》或是由于该计划而没有遵守《条约》规定的义务。报告重申需要提供

更多的时间，但这绝不意味着原子能机构在处理这一事件上已经用尽了所有权威。

因此，委内瑞拉拒绝接受把这一案子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建议，因为不存在需要采取这样一个行动的客观理由。这只会造成这一问题进一步政治化，并更难及时解决它。把这一问题提交安理会将意味着原子能机构放弃它的任务，并且这相当于它同意它未能处理这一事件，尽管事实上它正在如此成功地进行处理。这样一个行动将是真正矛盾的——有点自认不合格，将严重损害原子能机构作为一个可靠和平衡的多边机构的威信。实际上，原子能机构将屈服于其他国家的压力，而这些拥有核技术的国家谋求为自己保留对核燃料及其再处理的控制，以便维护依附关系，损害所有国家实现独立发展的主权。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重申其立场，即必须根据伊朗政府已经并能够提出的透明度措施，仍然在原子能机构范围内审议伊朗的核发展计划。这应能向国际社会保证其核计划的和平性质。

毫无疑问，原子能机构同伊朗之间的关系应当继续深化，以便消除可能存在的任何疑虑或保留。在这方面，我们谨回顾，伊朗总统最近在大会上提出有关其他国家的公共或私人实体同他的国家一道通过战略伙伴关系参与发展其核计划的建议。该建议为伊朗核计划的完全透明度开辟了新的途径。

最后，我国代表团再次重申各国在不受政治歧视或任何其他种类的歧视的情况下，在《不扩散条约》和相关国际准则范围内为和平目的发展核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多尔戈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很高兴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表示欢迎，并感谢他提交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

俄罗斯作为原子能机构的一个积极的成员，对原子能机构高度专业性的工作感到满意，并赞赏它在加强国际核不扩散制度以及确保在核能生产的和平与

安全发展中的合作所必需的信心方面发挥的重要和日益增长的作用。我们完全赞同诺贝尔奖委员会对这一国际机构作用的高度尊重。向原子能机构及其总干事颁发的诺贝尔和平奖，清楚地证明了全球对原子能机构成就的承认。

原子能机构是一个独特的国际机构，授权协助各国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范围内遵守其核不扩散的义务。我们呼吁进一步改进原子能机构的核查机制，并进一步发展其监测职能。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可能落入恐怖分子手中的危险表明，加强有效的国际不扩散努力是特别紧迫的。持续的残酷的恐怖主义行径——在俄罗斯也曾经犯下这种行径——突出了建立可靠保障的必要性，以防止恐怖分子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要加强建立对付新挑战和威胁的全球制度的联合努力，尤其是在核领域中。当然，联合国应当在建立这样一个制度方面发挥核心作用。

这些新挑战突出了寻找新解决方法的重要性。我们感谢对俄罗斯有关起草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各项建议所给予的广泛支持，该决议涉及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俄罗斯参加了《防扩散安全倡议》，并且是八国集团《不扩散行动计划》的一个提案国。必须充分和严格执行这些文件。这些倡议在很大程度上是相互关联的，并且应当加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中全球不扩散制度的有效性。

实施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协定》的《附加议定书》是原子能机构活动的一个支柱，作为一个创新工具，确保国家核计划的透明度。我们相信，在今后几年里，实现《附加议定书》的普遍化将是国际社会关键的不扩散任务之一。俄罗斯联邦将继续帮助加强原子能机构的安全保障制度，包括资助一个向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倡议提供科学和技术支持的国家计划。

俄罗斯尊重各国对发展和平核技术的兴趣，一些年来在这一领域中同许多国家进行了合作。我们提倡

在把核能用于发展的领域中进行尽可能广泛的合作。然而，必须可靠和安全地预防把和平原子用于生产核武器。我们提倡的核能发展方法将在国际合作基础上制定提供可靠的核燃料供应的计划——以代替敏感技术的扩散。我们支持在这方面进行切实合作的多边框架，特别是原子能机构内就这一问题进行的工作。

我们相信，国际核安全小组根据总干事的倡议在 2005 年初编写的有关以多边方法处理核燃料循环问题的报告，为加强不扩散核武器制度和促进发展核电开辟了新的前景。我们呼吁原子能机构在这方面继续进行更为积极的工作。

我们注意到原子能机构对在《创新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国际项目》范围内就创新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进行的研究所作的贡献。我们相信，该《项目》将使之可能制定出商定方法，从核技术的经济效率以及环境和不扩散的安全角度，来处理未来的核技术。

我们高度赞赏近年来在加强核安全领域中取得的进展。由于原子能机构的积极参与，在加强核电计划的业务安全以及处理放射性物质、废物和来源方面取得了重大成就。今年，对《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进行了修订，以扩大涵盖范围。

我们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技术合作和援助发展中国家领域开展的活动。

主席女士，请允许我详细谈谈原子能机构活动对国际社会具有重大影响的某些方面。我们满意地注意到 9 月 19 日结束的朝鲜半岛核问题第四轮北京六方会谈的结果。我们期待六方进程进一步取得进展，最终实现朝鲜半岛无核化。我们赞成寻求平衡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保护所有当事方的合法利益。

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理事会 2005 年 9 月 24 日通过的关于伊朗核方案的决议显示，原子能机构与伊朗将继续和更加积极地合作，澄清剩余的问题。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的潜力远远没有全部挖掘，这使我们能够把解决伊朗问题的进程保持在原子能机构范围内。

我们主张所有有关国家加紧关于这个问题的对话。作出的决定一方面应该排除关于伊朗核活动和平性质的所有疑虑，另一方面，应该确保该国的合法需求。俄罗斯联邦将进一步合作，促进解决这个问题。

我谨指出，我国支持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大会决议草案 A/60/L.13。作为决议草案提案国，俄罗斯联邦完全同意，原子能机构的工作具有重要性，相信将继续开展这项工作，以加强国际安全。

**Lew Kwang-chul 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提出关于原子能机构活动的内容丰富的报告。我们还赞赏总干事及其工作人员为成功地履行职责作了热忱的、勤奋的努力。

我们还借此机会与其他代表团一道，祝贺原子能机构及总干事获得今年诺贝尔和平奖。我们认为，这一崇高结果无可辩驳地证明，原子能机构克尽职守，进行了大量努力，以防止核武器扩散，促进和平利用核能，加强世界和平与安全。

今天，我国代表团谨就北朝鲜核问题作简短发言。首先，我们欢迎第四轮北京六方会谈今年 9 月通过的《联合声明》。我们极为重视该文件，认为这是实现我们下述共同目标的基础：和平实现朝鲜半岛可核查的无核化。我们还欢迎北朝鲜作出下述承诺：放弃所有核武器和现有核方案，早日返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制度。

毫无疑问，以前各轮六方会谈为全面外交解决这个问题取得进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我国代表团真诚地希望，通过充分和有效地执行《联合声明》，将促进取得稳定和实质性进展，不仅促进彻底解决核问题，而且促进在朝鲜半岛实现持久和平，巩固全球核不扩散制度。

正如《联合声明》所指出的，我们还希望，将于 11 月初在北京举行的第五轮六方会谈将成为另一个里程碑，就详细的后续步骤达成协议，以确保忠实地执行《联合声明》阐述的各项原则。

在执行协议各项规定方面，如果六方会谈进程要取得成功，核查将仍然是关键因素之一。在这方面，我们尊重并且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作用，支持它建立全球核不扩散制度，通过固定下来的，先进的安全保障制度进行核查。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决心而且愿意以最有效率和最能取得结果的方式进行核查。我们期待原子能机构继续提供协助，促进顺利和有效率地解决北朝鲜核问题。

**贝伊迪·内贾德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表示，我国代表团感谢巴拉迪先生向大会提交了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2005年主要活动的实质性报告。这份内容丰富的报告显示，原子能机构正在核技术许多领域开展活动，以造福于人类社会。此外，我借此机会祝贺巴拉迪先生和原子能机构荣获2005年诺贝尔和平奖。

设立原子能机构的基本宗旨是加速和加强原子能对世界和平、健康和发展的贡献。因此，原子能机构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负有实实在在的责任，应该协助各成员国有效力和有效率地和平利用核能。

今天，核能在人类生活中具有重要地位。今天，原子能已经广泛用于农业和医药。特别是在可再生能源领域，原子能及其尖端技术已经广泛使用。在全世界，已经建造了更多的发电核反应堆，这些反应堆已经启用，这显示，越来越多的国家将核能作为新世纪能源组合的一部分。新的全球趋势是减少使用化石燃料，鼓励各国制订“清洁空气”政策，这进一步鼓励为和平用途进一步开发核能。

而且，《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也承认，原子能机构具有至关重要作用，应该开展活动，提高成员国利用核能的能力，《条约》第四条要求各缔约国承诺，为和平目的，促进最充分地交流材料、设备和技术信息。而且，《条约》各缔约国应该加强合作，不歧视性地、没有限制地发展核能。

发达国家是高级核技术的主要提供国，令人遗憾的是，在过去，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合作程度并

不令人乐观。事实上，提供国与接受国之间的核合作充满了限制、阻碍和干扰。

而且，令人遗憾的是，成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和原子能机构《保障协定》缔约国不仅没有促进条约规定的缔约国间核合作，而且给和平利用核能制造了障碍。甚至非缔约国通过核合作获得了更大的利益。以以色列为例，在某些方面的默许下进行的先进核材料、设备和技术核交流和转移，促进了并且继续促进以色列秘密核武器方案的发展，这个方案正在威胁全球和区域和平与安全。本来，如果置身于《不扩散条约》之外的国家不接受《不扩散条约》和安全保障义务，就应该受到更严格的限制，而不应该让它们逃脱惩罚。

伊朗决心在本国综合经济计划的框架内行使《不扩散条约》规定的其将核能用于和平目的的不可剥夺的权利。为此，伊朗也承诺根据原子能机构的核查制度实施其方案，并根据《不扩散条约》规定的基本义务，增加透明度。

在这种情况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总统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提出了一项正式建议，邀请公共和私营公司参加与伊朗有关的活动。概括这项政策，在作出必要申报和允许对所有有关地点和设施进行突击检查方面，伊朗都给予了原子能机构以充分合作。伊朗愿意继续与原子能机构进行合作，并坚持认为所有各方都必须遵守《不扩散条约》各项条款，特别是第五条，并严格遵守原子能机构《规约》。

最后，原子能机构在倡导和保障监督方面的作用与权威近年来大大提高。这主要是因为将核能用于和平目的的国家越来越多。因此，我们应努力加强这种作用，避免采取法外单方面措施和企图，利用原子能机构来支持目光短浅的政治立场，这只会损害原子能机构的权威，应该加以避免。

**马尔季罗相先生**（亚美尼亚）（**以英语发言**）：我首先同其他发言者一道，祝贺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和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

本人荣获 2005 年诺贝尔和平奖。我还感谢他关于 2005 年工作的全面年度报告，赞扬他及原子能机构为在一个非常具有挑战性的国际环境中执行其任务所作的不懈努力。我谨代表我国政府表示，我们愿意继续与原子能机构及其领导人进行通力合作。

有关核武器威慑方面的辩论因为过去几年中新的事态发展而愈加激烈，也使人们对这类概念的正确与否产生了许多疑问。恐怖主义的蔓延使这些怀疑进一步加大，因为核威慑对恐怖集团显然不起作用。显而易见，对当前的核军备控制制度需要有一个全新的认识和做法，只有这样，才能应对整个全球安全制度所面临的日益严峻的挑战。

不扩散制度中的现有漏洞使国家行为者和非国家行为者都能滥用这一制度，尽管它们承诺只将核能用于和平目的。使局势更加复杂的是，由于武器设计的技术障碍和加工阶段之间的界线细微，有效控制核武器技术的获取越来越困难。

在这方面，我们要再次欢迎本机构通过《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我国总理已在 2005 年首脑会议期间代表亚美尼亚政府签署了该《公约》。

国际原子能机构在确保核技术和核材料只被用于和平目的上发挥着重要作用。作为无核武器国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亚美尼亚非常重视原子能机构进一步改进不扩散制度和加强核核查的活动。在这方面，我们想强调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的重要性和采取进一步措施加强保障制度的必要性。去年，亚美尼亚批准了《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再次显示了它对与原子机构的合作的认真态度。正如我们在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第七次审议大会期间所指出的，亚美尼亚支持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提出的建议，即承认《附加议定书》是原子能机构在《不扩散条约》每一缔约国的保障监督的组成部分。

我想借此机会表示，我国对于它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非常满意。我们自 1995 年起与该机构进行了几个领域的合作。在这种情况下，核安全与核核查被列

为十分重要的优先事项。亚美尼亚相信，保障监督促进国家间的信任。因此，自亚美尼亚共和国和该机构 1995 年就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的保障措施的实施问题签署协定以来，亚美尼亚一直在接受检查——平均每年接受 30 多次检查。

检查结果切实证明，亚美尼亚履行了协定中的承诺。第一天即发现申报的核材料和受检核材料没有任何出入，从而再次平息了一些邻国时不时对我国提出的许多无确凿根据和荒唐的指控。由于我们的合作，我们成功地提高了亚美尼亚核电厂的安全性。

由于在有关国内法方面通过了若干改革倡议，亚美尼亚在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国家立法在不断地完善。改革涉及的主要是提高核电厂的安全的问题以及核查制度。本着同样精神，亚美尼亚签署了《审议和通过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拟议修正案会议最后文件》，批准进程现正在进行之中。

核电厂的实物保护是我国政府的一个优先事项。去年，我们接待了国际实物保护咨询处特派团，希望它能在今年底之前提出报告。2005 年晚些时候，亚美尼亚还将接待另一个重要的特派团——国际操作安全评估审查小组特派团，它将于 2006 年完成报告定稿。

核能对亚美尼亚非常重要，因为它满足了我国大约 40% 的能源需求。1995 年，由于亚美尼亚继续受到封锁，也由于该地区冲突悬而未决，以及由此造成的不稳定，使热电站的煤气供应受到不利影响，亚美尼亚被迫重新启动了核电厂。作为一个能源安全问题，它对我国的全面安全有着极大影响。

由于亚美尼亚共和国的经济在过去五年中以两位数的速度增长，所以亚美尼亚的能源需求继续增加。因此，我国正在认真考虑新建一个核电厂的可能性，这决非巧合。

在这方面，我们感谢总干事近来在访问亚美尼亚时承诺帮助亚美尼亚进行建厂可行性研究。应该指出，这完全符合在巴黎举行的国际部长级会议的结

论。但是，我们认为，新核电厂还将具有区域意义，因为它也可向缺乏电力的邻国提供能源。

没有与其他成员国的双边合作，所有这些成功将很难取得。我想借此机会向为亚美尼亚核电厂和管理当局提供持续和实质性援助的那些国家表示感谢。

**雷凯霍·夸尔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提交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并祝贺他当选连任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我们还借此机会再次祝贺原子能机构及其总干事获得 2005 年诺贝尔和平奖。这个当之无愧的承认是在人类历史的一个特别复杂的时刻给予的。庞大核武器的存在和核扩散的危险，以及新型核武器的研制和日益依赖核武器的使用和拥有的战略防务理论的存在继续对全人类构成严重威胁。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坚信，唯一真正的解决办法是彻底销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

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反映了 2004 年的积极结果。在这方面，我们强调理事会在 2004 年通过古巴特别重视的《癌症疗法行动纲领》。我们呼吁在这个纲领的框架内调动新资源，以振兴这个重要的领域。我们还欢迎最近举行的原子能机构大会的结果，在这个会议上通过了促进原子能机构各重点领域中的活动的重要决议。

古巴特别重视原子能机构的工作，并重申需要在该组织的三个基本支柱，即技术合作、安全和核查之间实现适当的平衡。应该以平衡的方式实施这三个支柱，处理所有成员国所关心的问题 and 优先事项。

大会应重申原子能机构不仅作为和平利用核能的保障者，而且作为促进和实施这个领域中的国际合作的一个机构的作用。

我国政府承认核技术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并认为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是技术转让方面的一个关键因素。因此，应该停止在为和平利用核能而交

流设备、材料以及科学和技术资料方面施加限制性和单方面的措施。

我们重申原子能机构在核查对不扩散制度的承诺方面的作用。在这方面，我们反对一些国家试图越过原子能机构，事先判断特定国家的核计划的和平或非和平性质，而原子能机构是具有核查各国核活动的授权和技术能力的唯一国际组织。我们谴责对原子能机构核查过程中的资料进行曲解以便出于政治目的煽动对一些国家的消极看法的做法，以及在处理不扩散问题时采取双重标准的做法。

古巴认真注意总干事向理事会提交的关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保障协定实施情况的各份报告以及理事会的有关决议。我国政府完全支持了不结盟运动的声明。该运动对那些决议的内容和导致通过这些决议的方法表达了深切的关切，但同时承认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的不偏不倚的专业态度，并欢迎在解决悬而未决问题方面取得的实质性进展。总干事最近向理事会提交的报告中确认了这些进展。

在这方面，我们强烈反对试图剥夺任何国家和平利用核能的不可剥夺权利的企图，只要这些权利是根据其保障义务行使的。

古巴政府继续采取明确地反映其政治意愿的措施，以履行它作为《不扩散条约》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一个缔约国承担的义务。

自从我们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协定》及其相关《附加议定书》生效以来，我国政府继续履行其义务，重申古巴继续加强与原子能机构在发展对核能的和平利用方面的合作的意愿。

最近，古巴积极和建设性地参加了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国际会议，以及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令人遗憾的是，由于一些核武器国家缺乏为裁军而采取具体步骤的意愿，这些会议未能就实质性问题达成一致意见。



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的是努力加强原子能机构，特别是支持其技术合作活动。古巴认为这个支柱是一个最重要的优先事项，这反映我们在执行与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方面的高效率和有效性、我们的各个项目的有效执行率、我们的专家为与其他国家的合作活动作出的越来越多的贡献，以及我们对在技术合作基金和国家筹资要求方面作出的承诺的履行。

我国政府欢迎《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促进核科学与技术区域合作协定》生效。该《协定》已证明是促进我们区域各国在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合作和交流的最重要途径。

我国密切注意核和放射性安全、包括人身安全保护方面的活动。在这方面，我们继续加强我们的物质和组织基础结构，以及我们的人力资源培训。

古巴支持原子能机构，在不影响专门用于可持续发展和社会经济发展的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的情况下，努力实施旨在防止核恐怖主义的方案和活动。在这方面，我们重申，强加以有选择的方式组成的、缺乏透明度的和不属于联合国和各项国际条约框架内的机制决不是对国际恐怖主义现象，包括对恐怖主义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或有关材料的潜在使用之间的关系作出的适当反应。

最后，我想表示，授予原子能机构诺贝尔和平奖应能促进加强该机构在最高的道德原则的基础上所起的透明的、客观的、专业性的和不偏不倚的作用。在这种作用中，应该以一种和谐和平衡的方式将该机构规约中所规定的各项重要任务结合起来。像以往一样，原子能机构和总干事在这项努力中可以指望得到古巴政府的充分支持。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这个项目的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们现在开始审议决议草案 A/60/L. 13。

在请希望解释投票理由的那些代表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置上发言。

我现在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发言解释投票理由。

**朴吉渊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就决议草案 A/60/L. 13 作如下发言。

第一，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其报告中提到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问题是不恰当的。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与原子能机构之间没有任何关系。在这方面，我要提醒大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是原子能机构成员或《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此外，原子能机构不能处理朝鲜半岛核问题，因为该问题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与美利坚合众国之间的政治军事问题。

第二，原子能机构是带着偏见处理朝鲜半岛核问题的。这个核问题是美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的产物。半个多世纪以来，美国一直用核武器威胁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特别是布什总统就职不久，就称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为邪恶轴心一部分，并威胁发动先发制人核攻击。原子能机构如何处理作为弱小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超级大国美国之间战争状态下的政治军事争端出现的核问题？在超级大国指示下，原子能机构带着偏见处理朝鲜半岛核问题，使用双重标准并置公平原则——国际组织的生命线——于不顾。

在南朝鲜核问题上我们可以看到类似例子。如果正确理解，北京共同声明不仅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规定了义务，也为美国和南朝鲜——朝鲜半岛无核化直接当事国——规定了义务。如果美国不按照共同声明履行其义务，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单方面取消其核计划并不会实现半岛的无核化。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将对该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因为其宗旨是歪曲朝鲜半岛核问题的性质，因为它丝毫无助于该问题的解决。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在表决前听取了唯一发言者解释投票立场。

大会现在就决议草案 A/60/L.13 作出决定。

下列国家加入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保加利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厄瓜多尔、法国、加蓬、危地马拉、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荷兰、尼加拉瓜、菲律宾、塞尔维亚和黑山、西班牙、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和赞比亚。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摩洛哥、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

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帕劳、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

反对：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决议草案 A/60/L.13 以 137 票赞成、1 票反对获得通过（第 60/6 号决议）。

[爱沙尼亚和缅甸代表团随后通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赞成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结束对议程项目 84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13

### 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秘书长的报告** (A/60/218)

**决议草案** (A/60/L.14)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请尼加拉瓜代表介绍决定草案 A/60/L.14。

**塞维利亚·索摩查先生**（尼加拉瓜）（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代表中美洲一体化体系成员国伯利兹、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巴拿马和我国尼加拉瓜发言。

我首先感谢秘书长关于所有有关中美洲问题决议过去两年执行情况的题为“中美洲局势”的综合报告。

在作出极大的牺牲之后，并在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的协助下，中美洲进入了一个稳固和平与民主的时代，这一时代已经持续了若干年，而且我们希望能经久不衰。由于各国政府为提高本国人民的生活水平而执行的政策和采取的行动，以及一体化体系质的改进，危害中美洲大多数国家数十年的武装暴力和严重的经济和社会危机现在已被克服。

今天，通过自由选举，中美洲所有国家政府都享有合法性；它们的经济在增长，它们的政治制度越来越开放和民主。随着新世纪的到来和持续和平，我们已经在条件许可的国家开始了一个改革和调整我们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结构的时期，以实现可持续的人的发展，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许多发展中国家固有的问题——广泛的贫困状况、失业、缺少饮用水、卫生问题、腐败和政治不稳定——继续存在，我们正在努力解决。我们相信，通过我们自己的努力，并在国际机构和友好国家的慷慨协助下，我们能够解决这些问题。

但是我要强调联合国参与的一个进程，这一进程已导致中美洲从战争走向谈判，从谈判走向和平和发展道路，指导我们通过成功与失败，克服了我们面前的许多问题——换言之，我们曾经亲身经历和感受、现在又用来作为经验教训和事例帮助世界其他地区克服类似问题的经验。

1983年大会通过第一项有关中美洲问题的决议草案时，正值冷战时期，中美洲三个国家内战激烈。在这项决议中，国际社会对中美洲冲突造成的紧张与恶化表示关切，强调需要促进在牢固基础上建设和平，建立一个真正的民主进程，尊重人权和经济与社会发展。

因为中美洲人决定应对建设中美洲和平未来的历史挑战，所以在上述第一项决议通过后四年，大会

请秘书长促进一项《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方案》。该方案的创新在于，它是为了在仍陷于武装冲突的国家境内执行而设计的，并且把联合国系统已经在执行的行动与发展努力相联系，使缔造和平的努力更为有效。

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协调下，《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方案》为达成一个区域和国际共识作出了贡献，使各国能决定它自己的发展优先，加强中美洲一体化体系，调动国际资源协助该地区和指导该地区社会方案。该共识还加强了中美洲难民问题国际会议作为《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方案》的一个重要工具将发挥的作用。

在因暴力泛滥而在此区域造成的难民问题上，我们回顾曾经成为一项富有创造性和创新性的保护文书的1984年《卡塔赫纳难民宣言》，该《宣言》现已被认为是对国际法的一大重要贡献。《宣言》的重要性已在各国际论坛得到重申，大多数拉丁美洲国家已将其纳入本国立法。《宣言》在本地区的应用，扩大了1951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和《1967年议定书》中确定的难民的定义或概念。

1989年12月成立联合国中美洲观察团（中美洲观察团），以实地监督停止对非正规部队和叛乱运动的援助，以及1990年5月至7月对尼加拉瓜反对派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观察团还监督了在该国谈判达成的停火，作为复员进程的一部分。中美洲各国总统在尼加拉瓜蒙特利马尔开会，要求中美洲观察团开创先例，在其他中美洲各国政府代表在场的情况下，原地销毁收集到的所有武器。因此重新确定了中美洲观察团的任务，以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和非法贸易。

另一项中美洲倡议涉及联合国参与萨尔瓦多争取和平的努力，当时为了促进行动和帮助秘书长争取达到这一目的的努力，创造和采用了“秘书长之友”一词。

1991年5月20日成立联合国萨尔瓦多观察团（联萨观察团），以监督萨尔瓦多政府和法拉本多·马蒂

民族解放阵线之间所有协定的执行情况。1992年1月扩大了联萨观察团任务，以包括对停火和部队脱离接触以及关于国家民警协定所有各方面工作的核查。该协定规定在过渡时期以及国家民警组建期间，由联萨观察团监督维持公共秩序。1995年观察团完成其任务，宣告结束。

联合国危地马拉人权核查团(联危核查团)于1994年开始运作，并持续了十年。联危核查团的外勤工作已成为多维建设和平的一个富有成效的例子。核查团最后几年拟订了一项创新的过渡战略，以加强危地马拉在联合国撤离后促进和平协定方案的国家能力，并且确保在新政府政策中重点突出和平。

维持和平行动部的设立与部署在中美洲国家的联合国特派团所获得的经验教训密切相关。正如我们先前所说，这种经验确定有必要将和平行动与发展努力联系起来，以便使建设和平和维持和平更加有效。

1990年，联合国核查尼加拉瓜选举过程观察团是第一个监测独立国家选举进程的联合国特派团。虽然不含军事人员的联合国核查尼加拉瓜选举过程观察团是大会决议确定的一项选举援助措施，而不是为了解决尼加拉瓜冲突，但观察团无疑在解决冲突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联合国在尼加拉瓜的经验是1992年在政治事务部内设立选举援助司的基础，该司的任务是协调联合国系统在选举援助领域的活动。

简言之，我们可以说，联合国在中美洲获得了开创性的经验。除其它事项外，这一经验取得了以下结果：在和平行动与发展方案之间建立了联系——这一概念体现在设立维持和平行动部；设立旨在协助秘书长寻求和平的努力的秘书长之友小组；为选举援助司奠定基础的首次监测选举；以及将和平行动与销毁小武器和轻武器联系起来，以防止其非法贸易。

今天，中美洲是一个已改变的地区。我们随时准备与国际社会合作，使我们的经验服务于所有正处于冲突局势中的国家。我们各国认为，它们的经验能够

有助于在冲突后维持和平活动中架起连接集体安全远景与国际发展合作的桥梁。

最后，我愿代表我们各国感谢联合国、上述时期历任秘书长、本组织会员国，以及特别是那些直接帮助我们寻求和平、民主和发展的各国政府。

我谨介绍关于文件 A/60/L.14 所载的关于题为“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的议程项目 13 的决定草案。我国在与中美洲一体化体系成员国以及其它国家有关代表团进行协商后，决定将这项决定草案提交大会审议。该草案只有一段：

“大会注意到该区域取得的进展，决定从第六十一届会议起，大会议程应保留题为‘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的项目，供会员国提出通知时审议。”

我作了一处口头更正，将案文中的“第六十届会议”改为“第六十一届会议”。

我国代表团和协商过的各代表团认为，中美洲国家已基本解决了该议程项目所涉及的问题。因此，我们认为，根据使大会工作合理化的建议，并为了不分散本组织对世界其它区域需要解决的更迫切问题的注意力，在此议程项目下提出决议草案已不再具有任何意义。我们请求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该决定草案。

**贝瑟尔女士** (巴哈马) (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亦是联合国会员国的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成员国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向中美洲国家政府和人民表示慰问。最近的一连串自然灾害在该区域国家，特别是洪都拉斯、危地马拉、萨尔瓦多、尼加拉瓜和哥斯达黎加造成生命损失和财产破坏。加共体是一个由经受过自然灾害肆虐的发展中国家组成的共同体，清楚地知道这些灾害将对推进发展倡议的努力所产生的有害影响。因此，我们相信，中美洲国家将继续得到援助，以使已取得的进步不受损害。

自从大会第一次审议关于中美洲局势的这一议程项目以来，我们区域出现了复兴，成为一个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的区域。我们感谢秘书长就此议程项目提交内容翔实的年度报告。这些报告突出表明了该区域各国在施政、人权、公共安全、司法改革、区域和区域外机构建设以及边境问题等方面的独特现实。我们认识到各国所遇到的很多挑战，不过，更重要的是，我们赞扬中美洲国家尽管面临挑战，仍然为创造更和平、民主和公平的社会而作出努力。我们还满意地赞赏秘书长报告中所概述的为该区域提供的国际援助。

巩固该区域和平的一个重要方面一直是中美洲一体化体系所促进的区域一体化进程。该体系是中美洲新面貌的象征。今天，加共同体成员国之一伯利兹加入了中美洲一体化体系。

2002年，在伯利兹的倡议下，加共同体和中美洲一体化体系举行了首次首脑会议，并同意加强区域间关系和伙伴关系。在该首脑会议结束时发表的联合宣言中，加勒比和中美洲领导人同意在教育、医疗卫生、消除贫穷、环境以及贸易和投资等领域加强合作并协调行动。该历史性首脑会议突出表明，我们两个区域之间有很多共同点。

最近缔结的加共同体-哥斯达黎加自由贸易协定反映了加共同体与中美洲国家建立更密切关系的愿望。事实上，自由贸易协定不仅被视为加强加共同体与哥斯达黎加贸易的一个机会，而且也被视为加强我们的联盟，以促进社会、政治、文化和环境合作的一个机会。因此，我们加共同体期待着该协定生效。

上述行动都有助于加强加共同体和中美洲之间的伙伴关系。有鉴于此，我们加共同体希望，伯利兹和危地马拉之间的领土争端将在不久的将来得到和平解决。我们注意到，这两个国家已经就谈判和建立信任措施的框架达成一致，该框架旨在保持并深化两国的友好关系，直至这一领土争端得到永久解决。我们对这一新的事态发展感到鼓舞，并保证将继续支持公正和持久地解决该争端。

加共同体赞赏中美洲各国领导人和人民的努力，以及国际社会那些影响了该区域变化的各方的努力。然而，存在着新的、持续不断的挑战，其中一些正如秘书长的报告(A/60/218)所言，是由外部因素引起的。我们相信，国际社会将继续全力支持该区域，特别是在其面临这些挑战的情况下。

**布雷热女士** (联合王国) (以英语发言): 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和赞成本发言的国家发言。

首先，我要向遭受“达维”和“阿尔法”热带风暴以及“贝塔”飓风影响的中美洲国家表示欧洲联盟的最深切慰问。在这一艰难时刻，我们的心与你们连在一起。欧盟高兴地向萨尔瓦多和危地马拉提供了170万欧元的人道主义援助，帮助对付最近发生的洪灾和“阿尔法”热带风暴。

欧洲联盟和中美洲有着在政治、经济和社会领域开展合作的长期历史。也许，我们共有的最重要目标之一是实现更密切的区域一体化。与欧洲联盟一样，中美洲国家发现，区域一体化能够促成克服长期的内部冲突、减轻易受包括自然灾害在内的外部冲击的程度，并建立区域经济平台，使我们各国能够在全球化世界中更有效地进行贸易和竞争。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A/60/218)第68段中指出的那样：“中美洲各国在同心协力建立和平区域方面，已经取得巨大进展”。

1983年，在这个议程项目第一次提交大会讨论的时候，中美洲区域正处于一种非常困难的局面。当时，内战和社会与经济解体是中美洲国家公民生活中的普遍现象。今天，中美洲区域已经在和平稳定、民主与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了许多进展。

欧盟通过圣何塞对话，为中美洲地区的建设和平与民主化进程提供了帮助。此外，自2001年以来，欧洲联盟委员会与六个中美洲国家制定了国家与区域合作方案，总值达6.55亿欧元。这一合作在未来几年将继续下去。目前我们正在商定2007至2013年新合作战略，并且将尤其侧重于区域一体化问题。

欧洲联盟从自身经验中了解到，冲突后过渡可能需要许多年时间。中美洲国家仍然面临重大挑战，例如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努力促进透明度和民主以及减轻贫穷，但这些问题与 20 年前的问题不同。因此，欧盟赞同尼加拉瓜提出的建议，即草拟一项关于把这个项目保留在大会议程上的决定草案，以备在接获某个会员国的通知后进行审议。

**尤尔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中美洲最近遭到了自然灾害的严重打击。我们对“斯坦”热带风暴袭击导致萨拉瓦多和危地马拉境内一些人丧生以及数十人成为受害者深感痛惜。我们赞扬萨尔瓦多和危地马拉政府为挽救生命，迅速帮助受灾居民，包括土著社区而做的种种努力。

挪威议会已拨出 6 000 万挪威克朗（约合 925 万美元）的额外资金，用于中美洲的紧急救济。这些资金将通过联合国、红十字会系统和非政府组织送达。

尽管中美洲武装冲突已经结束多年，但该区域仍面临许多重大挑战，例如消灭贫穷、巩固民主和捍卫人权。善政、可持续经济发展和加强司法系统，仍然是关键的问题。然而，我们深受鼓舞地看到，中美洲政府正在继续，甚至正在加强反腐斗争。

在中美洲，和平与透明的选举现在已成为司空见惯的事情，而不是一种例外，这证明在这些国家中民主正逐步得到巩固。我们赞扬联合国机构和美洲国家组织长期以来对选举进程的支持。挪威也为此提供了帮助。

我们要赞扬危地马拉总统坚定致力于实施《和平协定》，赞扬他所领导的政府在裁减武装部队等重要领域取得的进展。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去年在实地驻留 10 年后终于撤离，这是一个积极的迹象。然而，那里仍非常需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落实《和平协定》。我们认为，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是跟踪目前危地马拉冲突后局势的最适当国际机制。我们赞扬危地马拉政府邀请高级专员在危地马拉开设办事处。

**主席继续主持会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这个项目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们现在审议经口头订正的决定草案 A/60/L. 14。

我谨宣布，乌拉圭已经加入为提案国。

大会现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定草案 A/60/L. 14 采取行动。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定草案 A/60/L. 14？

经口头订正的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3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16

###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 决定草案 A/60/L. 11

**主席（以英语发言）：**乌拉圭已经加入成为决定草案 A/60/L. 11 的提案国。

大会现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定草案 A/60/L. 11 采取行动。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定草案 A/60/L. 11？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6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72

### 纪念大屠杀

#### 决议草案（A/60/L. 12）

**主席（以英语发言）：**2005 年 1 月 24 日，大会举行了纪念解放纳粹集中营六十周年的首次特别会议。

大会在会上一致谴责了纳粹集中营的恐怖。我们沉痛怀念这一难以形容的暴行造成的数百万无辜受害者。

在大屠杀期间对欧洲的犹太人展开了灭绝种族行动。数十万其他种族血统及宗教和政治背景的人们，也成为这一危害人类罪的受害者。

今年，我们纪念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废墟中诞生的联合国成立六十周年，建立联合国是为了使人类免于战祸，并作为促进人权、法治和所有人的社会经济发展的有效国际机构。因此，我欢迎在议程上列入这一题为“纪念大屠杀”的新项目。

大屠杀还让我们想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犯下的灭绝种族罪行。因此，它必须成为历史的警钟，我们必须在钟声中团结在一起，不仅不忘人类史中犯下的这种极其残酷的罪行，而且要重申我们防止这种罪行再次出现的坚定不移的决心。在柬埔寨、卢旺达和斯雷布雷尼察的恐怖行为之后，我们不能继续重复：“永不再现”。

我们各国领导人今年 9 月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之后通过了这一考验：他们一致接受了保护各国人民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种族清洗和危害人类罪的责任。这是今后避免灭绝种族行为的一个重要步骤。

我们必须本着不忘过去的罪行和防止其今后再次出现的精神，审议有关纪念大屠杀的决议草案。

我现在请以色列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60/L.12。

**吉勒曼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以色列国，就一个对我国和我国人民以及全世界信奉各种宗教和持有各种国籍的大屠杀受害者和幸存者如此重要的项目，在大会发言。我对作为一个以色列人、犹太人、一个人以及一个大屠杀受害者家庭的后裔，今天介绍这一历史性决议草案感到激动和荣幸。

今年，当我们纪念联合国成立六十周年时，我们还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及解放纳粹集中营六十周年。

两项活动之间的特殊关系，证明了联合国的成立、其创始原则及其崇高使命，是全世界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恐怖以及大屠杀悲剧的回答，这反映在《联合国宪章》的开篇条款中。

大屠杀是一个以人类历史上无与伦比的方式和规模毁灭整个一个民族的有计划的和野蛮的企图。六百万犹太人——占犹太民族的整整三分之一——同无数其他少数民族一道被杀害，很多人死于死亡营中，死于专门为此目的设计的死亡工厂中。

然而，大屠杀虽然是犹太人独有的悲剧，但其教训却可以放之四海。大屠杀是在理智时代的鼎盛期展开的，并标志着人类历史的分水岭。它使我们面对面地看到人类残忍对待其同胞的全部能力，暴露了滥用科学、哲学、文化和意识形态以犯下规模和残忍程度难以想象的罪行的潜力。它表明虽然犹太人可能成为反犹太主义的第一批受害者，却绝少是最后的受害者。正如艾列·维泽尔所言，它让人们懂得对人类苦难的漠不关心不仅是一种罪恶，而且是一种惩罚；我们剥夺他人的人性，就是背叛自己的人性。

大屠杀如此激烈地震撼了人类良知，成为一种重要的推动力，促进了人权的发展；推动了像《灭绝种族罪公约》这种里程碑式的国际公约的起草；促成了本组织的成立。

联合国建立在大屠杀的废墟之上，也建立在对“欲免后世再遭战祸”的承诺之上，坚持和保护“人格尊严与价值。”联合国承担着特殊的责任，要确保大屠杀及其教训永远不会被忘记，而这一悲剧将永远成为提醒所有人注意仇恨、偏执、种族主义和偏见危险的警示。

我们作为联合国、其成员国以及个人而能够对受害者、对幸存者的痛苦以及对解放者的业绩的最大怀念，莫过于一道发誓：“永不再现。”

西尔万·沙洛姆外长在这个讲坛上指出，我们即将迎来这一可怕的事件从回忆变为历史的时刻。随着大屠杀幸存者和解放者这一代人逐渐减少，纪念、见

证和教育的火炬必须继续高举下去，这是我们对过去的责任，对未来的承诺。

2005年1月，联合国会员国在这个大会堂内举行了一次历史性的特别会议，纪念解放纳粹集中营六十周年。

各会员国在会上确认了联合国在有关大屠杀的纪念和教育中的作用和责任，以怀念大屠杀的受害者和幸存者，为了后代人的利益而保持警惕，不让这种邪恶再次出现。

面对全世界反犹主义、否认大屠杀、种族主义和宗教不容忍行为的激增，履行这一职责变得更加紧迫。不幸的是，当今的人类痛苦不少见。压迫、剥夺各国人民的合法权益以及歧视仍在继续。大屠杀的恐怖并没有阻止其他灭绝种族行为的出现，这是我们的共同耻辱。这些事实迫使我们建立各种机制，确保后代人永远不会忘记大屠杀或其教训。

各国必须吸取大屠杀的教训，以维护生命的神圣性、保护人类并防止今后出现这种暴行。在本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载于文件 A/60/L.12，旨在进一步推进这些目标。它试图表明在联合国系统内对纪念大屠杀和进行大屠杀教育的承诺。这将是联合国在其60年历史中，第一次通过有关大屠杀的决议，这就增强了该决议的重要性。

该决议草案分为10个序言段落和6个执行段落，是众多感兴趣的代表团协商的产物。在序言部分，决议草案回顾有关人权文书中的若干重要规定，指出联合国与这场绝无仅有的悲剧之间有难以去除的联系。它注意到举行大会第六十届会议适逢战胜纳粹政权六十周年，重申大屠杀将永远警示所有人防范仇恨、歧视、种族主义和偏见的危险。

在执行部分，决议特别呼吁由联合国指定1月27日为一年一度缅怀大屠杀遇难者的国际纪念日。它促请会员国制订教育方案，教导子孙后代汲取大屠杀的教训，以帮助防止今后出现灭绝种族行为。它还驳斥任何否认大屠杀的言行，毫无保留地谴责一切针对

不同族裔、不同宗教信仰的个人或团体的宗教不容忍、煽动、骚扰或暴力行为，不论这些行为发生在何处。

此外，决议请秘书长就“大屠杀与联合国”这个主题制订宣传方案，并采取措施动员民间社会开展大屠杀纪念和教育活动，同时向大会报告联合国方案的制订和执行情况。

该决议的最初提案国——澳大利亚、加拿大、俄罗斯联邦、美利坚合众国和以色列——非常感谢提案提交时得到的压倒性支持。当时，该决议有90个提案国，此后，下列国家加入成为提案国：赤道几内亚、厄瓜多尔、加蓬、冈比亚、利比里亚、尼加拉瓜、巴拿马和塞拉利昂。

在我们与其他会员国一道进行的审议过程中，这一决议得到了巨大支持。我们促请所有国家成为这一重要决议的提案国。我们还要感谢秘书长科菲·安南对该决议以及对大屠杀的纪念和教育问题的公开支持和承诺。

主席先生，我还要感谢你在整个这一过程中以及在此问题上的领导和同情。

我们期待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该决议草案，这样，本组织及其会员国将会以同一个声音，表明它们对大屠杀的纪念和教育事业的承诺，采取行动以防止今后出现灭绝种族行径，并推动实现联合国的核心使命和创始原则。

今天，让我们在本大会堂给予所有那些无名遇难者永远的名字。用以色列预言家以赛亚的话来说：

*(以希伯来文，随后以英文引用)*

“我必使他们在我殿中，在我墙内，有纪念，有名字……不能剪除。”*(以赛亚，56:5)*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丹麦外交部长佩尔·斯蒂·默勒先生阁下发言。

**默勒先生** *(丹麦)* *(以英语发言)*：丹麦政府希望表示，它积极支持以色列介绍的关于纪念大屠杀的决



议草案。我们完全同意随后将由欧洲联盟主席表达的观点。

丹麦是大屠杀教育、纪念和研究国际合作工作队成员。我们希望通过这一成员资格，能够推动对大屠杀和其他灭绝种族事件的进一步研究和认识。丹麦设立了一个关于这些问题的研究中心，1月27日被指定为“奥斯威辛日”。

丹麦在大屠杀中的经历主要与在1943年10月期间营救在丹麦的犹太人社区有关。这是丹麦人民的自发行动，主席先生，贵国——瑞典同意慷慨接纳丹麦的犹太人难民，在一定程度上促成了这件事。此项行动的重要意义在于，在发生种族清洗和灭绝种族时，人们必须采取行动。不能面对犯罪无动于衷或保持沉默，从而沦为共犯。保护人民免遭灭绝种族和其他危害人类罪是一项至关重要的责任。属于某一种族不是罪过，但如果因为属于某个种族而追击他人，就是有罪。

遗憾的是，自从大屠杀发生以来，我们目睹了一系列的灭绝种族和种族清洗，好像我们并没有从历史中汲取教训。但我们也看到自那时以来，加强国际法律秩序取得了重大突破。当然，我在这里指的是建立了各类特设国际刑事法庭，尤其是常设的国际刑事法院，其权限包括起诉并宣判犯有、参与或指使实施灭绝种族罪的人有罪。

丹麦政府认为，国际刑事法院将对遏制政府推行灭绝种族政策起到防范作用。与此同时，我们完全支持国际刑事法院在司法过程中有效履行职能。

我们都必须汲取过去的惨痛教训。本着这一精神，我们欢迎关于纪念大屠杀的决议草案，这是一个及时的倡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法国外交部长菲利普·杜斯特-布拉齐先生阁下发言。

**杜斯特-布拉齐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当我代表法国在大会上发言时，请允许我说我深受感动。大屠杀即非老生常谈，也非区区小事。正如普利

摩·李维在他的代表作《如果這是一个人》中所说，纳粹浩劫关系到人、他的尊严和自由。

大屠杀的记忆和历史将聚集在这一论坛的我们所有人联系在一起。联合国正是在摒弃野蛮行为和纳粹暴力的行动中诞生的。联合国在其创始《宪章》中载入使我们联合起来并成为大会基础的价值观念，以摒弃灭绝为特点和断然拒绝欧洲当时所发生的一切的价值观念。本论坛所表达的多边主义的优点是在吸取以往所有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建立各国人民的未来。有些人在纳粹浩劫之后可以说他们当时不知道——今天就不能再说当时知道了。

今天纪念大屠杀是我们的责任，是要把我们的未来建立在对过去的了解和问心无愧之上，也是要维护某种人类理念。

法国像其欧洲所有合作伙伴一样，大力支持关于今年1月举行特别会议以纪念解放纳粹集中营60周年的决定。60年前，惊恐万分的盟国摧毁了灭绝营，即死亡之地，它们的名字永远铭刻在我们的记忆中：贝泽克、索比波尔、特雷布林卡、马伊达内克、奥斯威辛。

为纪念60周年，终年举行了各种纪念活动；最感人的就是在奥斯威辛举行的国际仪式。所有这些活动都强烈地表达了国际社会的纪念义务。

面对极端邪恶和有步骤的灭绝计划，面对有时在某处出现的否定态度，全人类必须牢记并保持警惕。所以表达了普遍良知、也希望各国之间和睦相处的大会，要传达一种明确的信息，大会于1月27日已发出这样一种信息。它就是今天我们希望传达和重申的信息。

法国像其欧洲合作伙伴一样，是关于大屠杀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我们做出这种承诺有两个基本理由。第一个理由涉及纪念的义务。1995年7月，法兰西共和国总统雅克·希拉克在冬季自行车赛场讲话中，承认法兰西国应对曾与占领国勾结在一起造成破坏负责。他坚称，集体纪念是一项不可侵犯的原则，而且肯定集体纪念从道德角度看也是必要的。

因此，我国坚决支持指定 1 月 27 日为国际纪念日以纪念纳粹浩劫受害者的倡议。这一设想 2002 年由欧洲委员会通过，而且自那时以来已为许多国家和其他国际组织，包括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所接受。

联合国把今天的决议草案提交讨论，以此赞扬指定 1 月 27 日为国际纪念日，以纪念纳粹浩劫受害者。然而，法国还有另一个理由完全赞成我们面前的这一倡议。在悲剧发生后 60 年，纪念的义务现在必须落在新一代人身上。上次大屠杀的幸存者渐渐离开我们，如今只有屈指可数的人健在。如果今天要传递纪念的义务，那么我们的义务就是开展教育，对未来而言更是如此。要想将来不再发生灭绝种族之类的罪行，记忆的火焰绝不能熄灭，而且必须一代一代地传下去。

这不只是过去的野蛮行为强加的一种必要性——它也是对历史负有的责任。我国很久以前就在我们的学校系统中开展了大屠杀教育。法国也正努力在所有欧洲论坛促进这一优先事项。它还在 2000 年 1 月《斯德哥尔摩宣言》后建立的大屠杀教育、纪念和研究活动国际合作工作队中推进这一优先事项。它也在欧安组织 2004 年会上这么做，并在欧洲联盟中采取主动行动，在教育部长中开展有关这一主题的对话。

国际社会已经采取了一项重大法律措施，即通过了《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我们对此表示欢迎。但也正是通过教导、经常接触纪念地和教育，我们必须唤醒后代人。在世界各地，此类行动可以有助于打击宗教不容忍、种族主义、煽动暴力及歧视。对新一代人的教育在根植于历史的同时，也必须涉及世界和人类的未来。

有鉴于此，在 2005 年年底庄严纪念大屠杀 60 周年之后，联合国今天应当通过我们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该案文赞扬许多国家将 1 月 27 日定为纪念日，并把它定为国际纪念日。它还有一个巨大优点，即吁

请各国通过努力教育后代，在这一纪念日的基础上再接再厉。

今天，纪念义务要求我们保持警惕，并要求我们行动起来。纪念决不可视为理所当然，它是一项必须不断更新的义务。它要求各国动员起来，让所有善意的人民参与教育和培训新一代人的工作。这就是我们今天支持联合国大会面前这项决议草案的意义。

**温古雷亚努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罗马尼亚加入并完全支持联合王国代表将代表欧洲联盟所做的发言。

我要以我国的名义发言，因为罗马尼亚直接经历了大屠杀，而且最近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以接受自己的过去，并与自己的过去和解。

我很自豪地能够告诉大会，罗马尼亚在经历了共产主义忘却过去的做法之后，在恢复其整个历史记忆方面取得了进展，其中既有美好的篇章，也有令人痛苦的篇章。我们已经学会接受和容忍痛苦的篇章。

大屠杀是后来变成死亡学说的变态仇恨哲学的产物；在我们看来，它象征人类所经受的最大悲剧。首先，我们必须悼念在大屠杀中的死难者，并向他们致敬。我们绝不能忘记，因为如果我们忘记了，我们就无法采取有效行动履行我们防止和确保此类恐怖事件不再发生的集体义务。

我们对大屠杀的立场是坚定的、明确的和始终不渝的。罗马尼亚已经做出坚定的政治承诺，要制订大屠杀研究方案，本着促进民主和容忍的精神进行教育，打击反犹太主义，保护犹太文化遗产，以及纪念这场悲剧的受害者。

这方面值得注意的一个步骤，是罗马尼亚设立了由著名的诺贝尔奖获得者埃利·韦塞尔教授担任主席的国际大屠杀问题委员会。2004 年年底，该委员会发表了关于罗马尼亚境内大屠杀的报告，这是今后关于大屠杀的研究和公众辩论的真正里程碑，报告还提出了一整套建议，获得了罗马尼亚政府的赞同。这是我

国认识它的过去，包括其黑暗面的努力中的重大进展。

我国政府决心充分执行委员会的建议，并确保适当贯彻其的工作。已决定将 10 月 9 日定为国家大屠杀纪念日。这是 1941 年开始将罗马尼亚犹太人驱逐到外德涅斯特的日子。今年，我们第二次在罗马尼亚纪念了大屠杀日。

此外，在 2002 年 3 月，作为其打击反犹太主义的全面办法的组成部分，罗马尼亚政府颁布了一项政府紧急法令，宣布具有法西斯主义、种族主义或仇外心理性质的任何组织和标志以及煽动对犯有危害和平及人类罪的人的狂热崇拜的行为均为非法。

罗马尼亚于本月初成立了国家大屠杀问题研究所。该研究所将负责收集和公布有关罗马尼亚大屠杀的文件，并推动与大屠杀有关的教育活动。关于防止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最终导致大屠杀的反犹太人行为和其他形式不容忍行为的教育和教育方案的作用，我们再详述也不会过分。

我们在道义上有义务加紧努力，使后代了解针对各族人民的有系统的犯罪行为的危险性，并将过去的教训变成防止再度发生歧视行为的手段。罗马尼亚于本月初出版了有关犹太历史和大屠杀的大学本科教科书。该教科书是按照韦塞尔委员会的建议编写的，并将在教育系统中采用，以确保罗马尼亚学生对大屠杀有适当的认识。

包括我的家乡雅西在内的若干罗马尼亚城市已开设了希伯来语研究中心。

2004 年 12 月，罗马尼亚成为大屠杀问题教育、纪念和研究国际合作工作队正式成员，该工作队是一个协调其成员旨在更好地了解大屠杀的努力的组织，其办法是推动有关这一问题的教育方案，即纪念受害者方案和研究方案。在这方面，我们充分决心发挥更积极的作用，并与其他会员国或联系国合作，包括在区域一级进行合作，以开始各种项目。

指定纪念受害者的一年一度的大屠杀纪念日，是使后代认识到他们不应该忘却蹂躏二十世纪欧洲的各种悲剧的一种方式，这也是为什么罗马尼亚与欧洲伙伴一起，支持指定这一纪念日的决议草案的原因。

我相信，今天将要采取的措施，对于不断缅怀和纪念人类历史上最惨重的悲剧至关重要。作为历史学家，也作为代表我国的外交部长，我荣幸地能够在大会上为这一纪念日作出我的一份贡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副部长亚历山大·萨尔坦诺夫先生阁下发言。

**萨尔坦诺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今年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 60 周年，我们极为关切打击反犹太主义和其他形式不容忍行为的问题。人类愤慨地，悲伤地回顾包括大屠杀在内的恐怖的纳粹暴行。我国怀着敬意庄严纪念纳粹暴行的受害者，包括 600 万名大屠杀受害者，因为其中有一半人，即 300 万人是我国公民。我们这一代人和后代都应该知道这些令人发指的罪行的起因，并打击一切形式的反犹太主义、不容忍、极端主义和仇外心理。为了将欧洲从法西斯主义手中解放出来，并拯救不仅是犹太人而且是许多其他民族的人，使之免遭全部灭绝，许多战士牺牲了生命，因此我们也必须向他们致意。

对我国而言，我希望也是对所有其他国家而言，美化纳粹暴行的任何企图完全是无法容忍的，无论他们是前党卫军士兵，或是其他同伙都是如此，因为他们杀害了千千万万个平民、战俘和关在集中营的囚犯。由于低估了纳粹主义的威胁，并对第二次世界大战胜利 60 年之后复活纳粹主义的任何企图熟视无睹，人类为此付出了极其昂贵的代价。这种企图目前正在不断加剧，甚至达到了这样一种程度：有些国家将从纳粹分子手中获得解放的日子宣布为哀悼日。

在这方面，俄罗斯联邦将在本届大会期间，介绍一项关于不容许某些煽动现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以及相关不容忍行为的决议草案。我们

相信，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这项决议草案，将有助于加强旨在打击这些丑恶现象的国际努力。

今天，我们的全球文明正面临一种新的恐怖威胁：国际恐怖分子已经从党卫军屠夫手中接下了接力棒。令人憎恶的恐怖主义意识形态与纳粹主义有着许多共同之处，只有通过国际社会共同努力，我们才能切实有效地打击这一 21 世纪的邪恶行为。仇外心理没有好坏之分。总体而言，我们必须迅速有效地击退任何表现和任何类型，即政治、民族主义或宗教的极端主义。

要消除不容忍现象，我们就必须继续在国家和政府间两级作出不懈努力。我们必须采用法律措施，并发展对话与合作，以宣传不同文明间容忍的理念。联合国作为一个全球组织，是开展这种努力最适当的论坛。这就是为什么俄罗斯是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的最早提案国之一。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以欧洲联盟以及赞同本发言的国家的名义发言。

大屠杀结束以来已过去了 60 年。大屠杀是欧洲历史上最黑暗的时期，它包括了企图消灭欧洲境内的犹太人并蓄意屠杀其他群体。时光流逝，但痛苦记忆没有消失，也决不能消失。一月份，欧洲联盟对为纪念纳粹死亡营解放而举行大会特别会议表示完全支持。在整个欧洲联盟，我们从老兵到学童都缅怀受害者和幸存者：即被谋杀的几百万犹太人和被单独挑出来的人：罗姆人、身心残疾者，同性恋者、政治犯和战俘。

今天，国际社会下定决心，决不允许后代忘却。第一个挑战是确保适当纪念大屠杀受害者。因此，欧洲联盟支持联合国通过决议，确定每年纪念大屠杀受害者的日子。这项决议的依据是，欧洲联盟成员国和许多其他国家在 2000 年大屠杀问题斯德哥尔摩国际论坛上作出了承诺，纪念受害者并向反对大屠杀者致敬。这项决议的另一个依据是，欧洲委员会曾于 2002

年专门规定每年有一天为纪念大屠杀和防止危害人类罪日。

同样重要的是，我们必须吸取大屠杀的教训。国际纪念日也将提供机会，使人们定期思考如何让国际社会履行“永世不复”的承诺。国际社会必须竭尽全力防止今后发生灭绝种族行为。大屠杀幸存者拉斐尔·莱姆金曾是促成 1951 年《联合国防止和惩处灭绝种族罪行公约》的主要人物。但可悲的是，当今世界仍饱受灭绝种族和种族清洗之苦。这些罪行没有得到防止，这表明人们没有从大屠杀恐怖中吸取教训。

我们忽视历史会招致危险。因此，欧洲联盟支持决议草案的目标，即设法促进大屠杀教育。大屠杀应该成为国家教育课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各社区和非政府组织也应发挥作用。这项工作没有统一蓝图，也不应该有统一蓝图。但显而易见，大屠杀的教学活动有助于实现宽容。有许多欧洲联盟成员国加入的国际大屠杀教育、纪念与研究特别工作组，乃是确保我们学校、大学和社区大屠杀教育方式有很高标准的特别有效途径。我们也支持决议草案请秘书长建立大屠杀和联合国外联方案，并动员民间社会进行大屠杀的纪念和教育活动。

大屠杀具有普遍意义。然而，大屠杀在欧洲纪念活动中占有特别重要的位置。大屠杀是在欧洲发生的。新欧洲同联合国一样都是诞生于这个黑暗时期。欧洲联盟成员国今天共同致力于促进联盟边界内外的和平与民主。这是我们 60 年前所无法想象的。然而，我们社会的某些成员仍遇到不宽容待遇和偏见。我们可以向大屠杀受害者和幸存者表达的最佳敬意，就是在我们各个社区大声反对这种态度。我们大家仍可汲取教训，因此，我们完全支持这项决议草案。

**梅农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去年 12 月印度洋海啸灾难从 35 个不同国家夺走大约 275 000 人的生命。不到一年后，南亚 7.6 级地震又夺走至少 5 万人生命。在这些数字后面，每个人的死亡都是人类生命突然终止、遗属悲痛悼亡、或在许多情况下全家即刻灭门的凄惨故事。国际社会发扬团结精神对这

两场灾难作出了回应，以便给需要外部援助的受害国提供帮助。海啸和地震等自然灾害瞬间夷平整个地区和毁灭整个社区的可怕力量，引发了人们对国际社会在发生此类灾害时可以和应该如何致力于拯救生命问题进行认真讨论。

今天，我们在大会堂开会纪念许多受害者，他们不是自然灾害的受害者，而是人类自我施加的最严重和最残酷邪恶行径之一的受害者。令人遗憾的是，还有人此前和此后对信奉其他宗教或属于其他种族的人实施此类可耻行为，尽管其行为方式不尽相同。我联合国人民应该从此类情况中吸取的主要教训是，决不——确实决不再——允许灭绝种族、种族清洗或危害人类罪行重演。在我们谴责近日经常发生的恐怖主义行径造成无辜者死亡时，我们必须同样承认，没有任何理由犯下大屠杀这样的罪行，我们必须防止此类罪行。

因此，令我国代表团深受鼓舞的是，我们各国领导人在最近高级别全体会议上首次承认，各国负有责任保护人民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种族清洗和危害人类罪行，他们也有责任据此采取行动。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阐明，这项责任使得人们必须通过适当必要手段防止此类罪行，包括防止煽动此类罪行。该文件进一步指出，国际社会应该酌情鼓励和帮助各国履行这项责任，并帮助联合国建立预警能力。

在此庄严时刻，我们缅怀大屠杀受害者和幸存者。然而，更大的情况不仅局限于德国和犹太人。战后德国采取的净化行动，特别是对这些事件表示忏悔，并把纳粹德国迫害犹太人和其他人的行为铭刻在德国人的集体记忆中，这一切都使人们毫无疑问地相信，整个德国社会真诚地汲取了历史教训并顺势而为。同有人可能认为的情况相反，这不是因德国前辈的行为而羞辱今后几代德国人和追究其责任的问题。相反，这是一个社会将其所汲取的教训编入

其集体记忆的问题，以免它因没有吸取教训而重蹈历史覆辙。

我国代表团敦促知道或过去无论在平时时期还是战争年代对其他宗教或种族人民犯下类似错误行径的所有社会承认犯错误，并采取积极步骤顺应历史潮流，在其集体记忆中吸取这些教训。我们还应承认，这些历史教训对各国人民都颇有助益。我们可以通过从导致其滑入歧视、妒忌，偏见和仇恨深渊的他人错误中学习，避免并共同致力于防止类似不可原谅的错误和罪行。在这方面，宣传顽固观点，例如剥夺人民或国家生存权，在当今时代非常危险，也完全无法接受。

发生大屠杀的部分原因是，在某些地方，利用媒介手段进行大众宣传，对某种信仰或出身者横加指责而使之成为当时所存在各种问题的信手而得的替罪羊，这种行为曾非常时髦。同时，虽然许多人当时并不同意纳粹的观点，但他们感到畏惧或出于某种原因选择保持沉默。因此，我们不能沾沾自喜。我们必须一看到种族或宗教诽谤就立即采取行动，发出强有力的危险警告。我们还必须积极促进更大的理解，以便消除对他人的错误概念，他们虽然同我们不同，但我们再也不能无视他们在此全球化世界中的存在。我们倾向于希望他人与我们雷同，也持有我们的生活方式、世界观和价值观念，这一点再自然不过。因此，当少数人同多数人出现不同时，多数人经常以融合名义期望少数人同他们更加一致并遵守其社会文化准则，而这种融合都是作为现有存在理由而提出来的。少数人被纳入同化进程，而且在极端情况下，被迫接受强加在他们头上的多数人的价值观念和信仰系统。

尽管其基本意图可能是非常崇高的——例如，他们可能获得工作、教育、正义或政治参与，都按照多数人的方法进行——这当然是错误的。更明智的做法就是制定一个兼顾少数和彼此共处的生活方式。对一

个人的尊严的巨大冒犯就是认为他没有价值或是敦促他放弃其落后或错误的价值制度、信念和生活方式，接受另一个制度。多数民族的成员应当始终问自己，如果情况相反，如果他们处于少数民族的地位，他们的感觉如何。过去的伟人和智者告诫我们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是有道理的。

实际上，当今世界随处可见造成误解和仇恨的因素。我国代表团感到诧异的是，即便在这个全球信息时代，我们中一些人对别人的了解甚少，甚至是那些生活在我们边界的另一边或我们中间的不同种族、民族、文化或信条的人。无知孳生猜疑和恐惧。现代大众媒体为了兜售新闻倾向于一般化、丑化和采取耸人听闻的做法，这于事无补。刻板印象造成毫无根据的恐惧不当加深，并错误地描述文化和宗教信仰及做法。我们应当为了自己和子孙后代紧急地教育自己了解其他人。

这就是一再呼吁进行不同文明之间对话的根本理由。并且我们能够进行的最好的对话莫过于所有权势者和全球信息领域中的风云人物，特别是形形色色的大众媒体，对所有主要文化和宗教有一个正确的认识，以使它们能够以更加客观的方式传播信息。我国代表团谨指出，一个人的影响越大，尤其是大众媒体，其特殊责任和作用越大，要促进谅解和避免非故意地煽动恐惧和偏见的火焰，因为这种恐惧和偏见可能为下一次基于种族、文化、信仰或文明的冲突播下种子。我们不能自满，必须努力维护和谐，这是我们全球社会的结构和基础的支柱。

新加坡是一个多种族、多宗教的城市小国。新加坡人没有一个共同的文化遗产，但是，自从独立以来，我们还是设法共同和谐生活和工作了 40 年。这是因为我们认识到我们的多样性以及合作与和谐的价值。我们的华人、马来人、印度人、欧亚人、阿拉伯人、犹太人和其他社区依靠我们的传统文化，通过相互了解、容忍和妥协，建立共同的未来。但是，这并没有使我们感到松懈自满。有着多民族人口和更长历史的国家曾因为族裔冲突而解体。我们从自己的历史，从

其他地方最近发生人身攻击和对礼拜场所袭击的种族和宗教冲突中认识到，我们自己的社会结构是多么脆弱。我们小心确保正义和平等，不分种族、语言或宗教，并且我们没有和不会宽容煽动种族或宗教冲突的任何行动。正如我国外长在第 20 次会议的一般性辩论的发言中所说：

“部落主义是人类的基本天性。我们可能宣称所有人都是兄弟，但是我们本能地区别亲近的程度。种族、语言、文化和宗教的分歧深藏于人类社会，一有压力就会冒头。”

除了采取谨慎的方法，我们决定在日常生活中庆祝我们的多样性——把可能被认为是不利的情况变为机遇。我们鼓励所有新加坡人认识到多样性的内在价值。随着世界从全球化转变为“全球地方化”或全球性地方化，使我们能够很容易同东西方、欧洲、美洲、中国、印度和中东联网的我们对文化软件的独特了解可以带来很大价值，因为人们认识到，新加坡人作为中介人能够对他们企业的成功作出巨大贡献，促成更好的了解和信任，并解释和说明每一种不同文化的运作方式。在国际一级，例如在联合国，我们也希望以我们的微薄能力促进对容忍和对话的极端必要性的更大理解，为我们的子女建设更美好和更稳定的世界。

**博尔顿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骄傲地成为这项重要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并且我很高兴在此发言支持它。

值此联合国成立 60 周年之际，我们聚集一堂支持一项纪念大浩劫 60 周年并悼念和回忆其受害者的决议草案是恰当的。其恰当性在于联合国是建立在大浩劫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灰烬之上的负有重要使命的机构。这项使命就是帮助确保国际社会永远不再允许对人类犯下这种罪行——永远不再允许世界陷入这种暴力和混乱。

我们能够对大浩劫数百万受害者——他们在纳粹死亡营中被夺去生命——表示的最大的敬意，就是

确保我们永远不会忘记他们或他们作出的牺牲。这些受害者中人数最多的就是 600 万犹太人——占犹太人民的三分之一。我们必须竭尽全力，确保后代永远了解这一滔天罪行并吸取其重要教训。

尽管大浩劫发生在 60 年前，但其教训在今天同样是切合实际的。当一个总统或成员国公然和充满仇恨地呼吁发动第二次大浩劫，建议应当从地图上抹去犹太人的家园以色列时，显然并非所有人都吸取了大浩劫的教训，并且仍然需要做很多工作。并且当一些成员国可耻地对果断谴责这种言论感到犹豫时，显然需要做很多工作。

这就是为什么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是如此重要。在其措施中，它将指定每年 1 月 27 日为纪念大浩劫受害者国际日，呼吁秘书长制定一项大浩劫外联方案，并敦促会员国制定教育计划，教育后代了解大浩劫的教训，以防止未来的种族灭绝行为。

该方案将补充大浩劫教育、纪念和研究国际合作工作队已经完成的工作，20 个国家组成的这个小组同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一道在学校课程中加入有关大浩劫以及当流氓政府允许仇恨扩散并甚至怂恿仇恨时可能造成的破坏的材料。其他国际组织，例如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正在强调教育、立法和执法，这些措施将限制并最终消除种族和宗教仇恨。

该决议草案是我们能够对大浩劫受害者表示的最适当的纪念，并反映了创建联合国的核心价值和原则。我希望它将以协商一致的支持获得通过。

**索思科特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今天，我荣幸地代表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加拿大发言。自从一个决意要有系统地消灭犹太人和残暴压制许多其他人民的野蛮和暴虐的纳粹政权在世界上遭遇失败以来，60 年过去了。

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认为，在大浩劫期间对犹太人民犯下的种族灭绝是最可怕的罪行。它夺去了数百万犹太人的生命，给更多芸芸众生的生命造成了无法描述的破坏和毁灭。它对几代人产生了深刻的

影响，并且人们今天继续感受到这一影响。我们不仅对许多受害者及其家属，而且也对全世界失去的活力和才智，感到巨大的损失和悲伤。

最近各种迹象显示，反犹太主义、否认大屠杀、种族主义以及宗教不容忍现象增加了，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对此感到震惊，无论在任何地方，无论以何种形式出现，这些现象都是不能令人接受的。大屠杀显示了人类可能堕落的程度，明确显示了反犹太主义、种族主义和迫害造成的毁灭性后果。

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赞扬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认为这是联合国采取的一项重要步骤，以确保所有国家将关于大屠杀的纪念和教育保持为优先事项。该草案还强烈警示我们所有人，必须保持警惕，采取步骤，防止再次发生这种恐怖行为。

**托夫皮克先生**（波兰）（以英语发言）：波兰欢迎纪念大屠杀的决议草案，并且是其共同提案国。联合王国大使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清楚地阐述了我们这样做的原因。我完全支持他的发言。但是，请允许我做一些补充。

第二次世界大战使许多国家遭遇了可怕暴行和破坏。数百万波兰人和俄罗斯人、英国人和美国人、乌克兰人和白俄罗斯人以及其他国家人民为了捍卫祖国和争取自由，牺牲了生命。在战场上、在监狱中、在大屠杀场和集中营，数百万士兵和平民丧生。

第二次世界大战也是人类历史上最可怕的经历之一，今天，我们以大屠杀作为这段经历的定义。这是一种消灭整个民族的企图；一种建立在种族和宗教偏见基础上的企图；一种导致建立灭绝人民的整套系统的企图，这套系统不仅包括种族主义和犯罪思想，而且包括执行这种思想的可怕机器——一整套基础结构：集中营和死亡中心。其结果是，经过周密计划和精心执行，三分之一犹太人以及无数其他少数族裔人民被杀害。

我们欢迎拟议的决议草案，认为这是纪念大屠杀受害者的一种姿态。就我们波兰人而言，该决议尤其

具有意义。波兰损失了数百万——90%以上——犹太公民。大屠杀结束了我国历史的一个时代——结束了共同生活在波兰领土上的波兰人和犹太人创造的世界。这两个民族之间并非没有偏见，而且，这种关系经常是痛苦的。但是，在波兰，犹太人得以享受 800 年的自由与宽容环境。在波兰，犹太人民得到庇护，逃过了他们在世界其他地区受到的歧视和迫害。反过来，一代代犹太人为创造波兰引以为傲的独特精神、文化和经济遗产作出了贡献。目前正在华沙建造的波兰犹太人历史博物馆将展示他们的巨大贡献。

我们还通过面前的这份决议草案，向那些抵抗灭绝种族罪行以及帮助受害者的人致敬。我们向那些在犹太贫民窟开展抵抗行动的人以及向那些冒着生命危险协助犹太人的人致敬。这些人被授予“各民族中正直的人”称号。我们认为，他们是楷模，是青年人的鼓舞力量。他们让我们认识到，可以而且应该反对邪恶。我们感到自豪的是，在获得这个称号的 20 000 人中，有 6 000 波兰人。

决议草案还正确地强调，必须继续进行大屠杀历史教育，大屠杀最能说明族裔和宗教仇恨可能导致什么结果。这场悲剧可以警示人民，要防止任何建立在族裔和宗教不容忍基础上的制度。

波兰将不遗余力，保证永久地保留德国占领者在波兰设立的纳粹难民营和死亡中心遗址。这些地方应该对全世界开放，在这些地方，人们可以本着民主和宽容精神，进行历史反思和教育。

我们有责任本着宽容、尊重人权和警惕任何表现形式的歧视的精神，教育各代青年。可以通过开展各种教育方案——例如计划在奥斯威辛集中营和大屠杀国际教育中心以及和平与和解研究所开展的各项教育方案，实现这个目标，这些方案将研究当代各种灭绝种族行为。波兰还制定了青年交流方案，这是进行积极对话的最好形式，可以通过个人经历以及人与人的接触，消除成见。这种方案的一个例子是奥斯威

辛—比克瑙博物馆每年组织的生者大游行，犹太青年和波兰青年都参加这个大游行。

最后，决议草案提醒我们，应该从大屠杀可怕经历中吸取的主要教训是，我们不能再让这种悲剧发生在任何民族身上。经历过大屠杀恐怖的一代人逐渐去世。现在，我们有责任，联合国也有责任牢记、提醒和警示。

**普洛伊格先生(德国) (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表示，我完全支持英国大使代表欧洲联盟主席所作的发言。

对我国而言，纪念数百万大屠杀受害者不仅意味着牢记欧洲历史最黑暗篇章之一，而且还意味着牢记德国历史最黑暗的篇章。

格哈德·施罗德总理 2005 年 4 月在纪念布痕瓦尔德集中营解放六十周年发表讲话时强调了来源于过去可怕经历的对民主和人权的坚定承诺，他说：

“我们 50 多年来创造的这个自由、和平和民主的欧洲当然有着许多根基，但其中最深的根基植于二十世纪最黑暗的年代——在那些年里，集中营中无声的恐怖紧紧笼罩着欧洲……。从那些集中营中传出了反对身披一切伪装的不公正和暴政势力的最坚定呼声。”

随着大屠杀最后的见证人一个个离开我们，寻找新办法，让受害者的命运留在世人的记忆中，并不断追问犯下此类罪行的原因，尤其重要。每一代人都必须确定自己对这一问题的答案。我们有责任对反犹太主义、种族主义和任何形式的政治、宗教或其他动机和伪装的不容忍不断保持警惕。

作为生活在大屠杀之后的几代人中的一员，我们知道种族灭绝不仅仅是大规模杀人。实际上，我们知道，种族灭绝的根源可能在于言论、政治概念、以及否定某些群体的人权、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或者在于将政治对手的非人化、宣扬仇恨以及号召消灭某些



民族或国家。只有记住和捍卫这个世界上每个人的人权和尊严，我们才有可能避免重蹈历史覆辙。

在联合国的核心——大会上讨论这一问题是非常合适的，因为成立联合国的一个特别目的就是防止种族灭绝和捍卫我们每个人的人权。

德国与欧洲的朋友和伙伴密切合作，一直而且现在仍坚定致力于加强联合国，因为联合国是争取人权和人类尊严的斗争的核心。纪念大屠杀是这一斗争的

一个组成部分，而这是德国完全支持和共同发起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的原因所在。

#### 工作方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各位成员，2005年11月3日星期三，大会将审议议程项目43——“和平文化”，作为最后一个项目。在该项目下，将对决议草案A/60/L.4/Rev.1和A/60/L.10采取行动。

下午5时35分散会